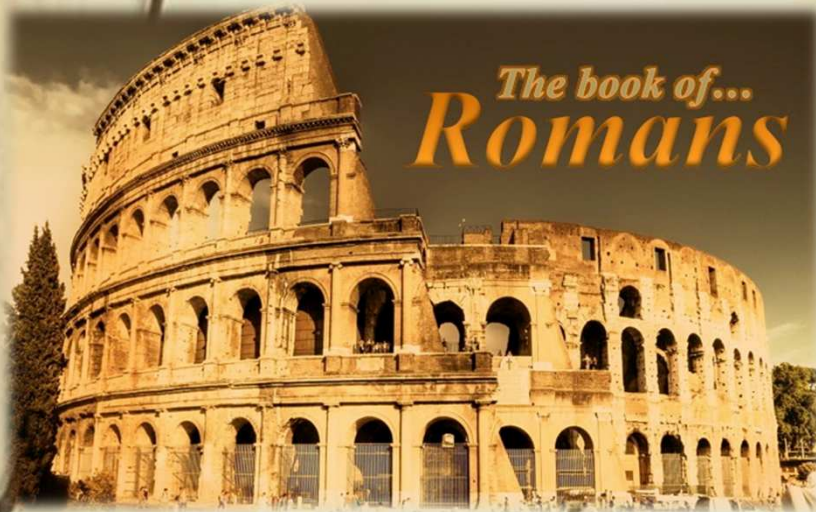


羅馬書 第三課

洛麗華人基督教會主日學


鍾德民





本課分段

- 一、導論 (1:1-17)
- 二、神的震怒：定罪的教義 (1:18-3:20)
- 三、神的義：稱義的教義 (3:21-5:21)
- 四、神的生命：成聖的教義 (6:1-8:39)
- 五、神的信實：揀選的教義 (9:1-11:36)
- 六、對神的事奉：順服的教義 (12:1-15:13)
- 七、結論 (15:14-16:27)



神的震怒：定罪的教義（1:18-3:20）

- 一、神對外邦人的震怒（1:18-32）
- 二、神對猶太人的震怒（2:1-3:8）
- 三、神對全世界的震怒（3:9-20）



一、神對外邦人的震怒（1:18-32）

1. 神震怒的顯露（1:18）
2. 神震怒的原因（1:19-23）
3. 神震怒的執行（1:24-32）



二、神對猶太人的震怒（2:1-3:8）

1. 神审判人的原则（2:1-16）
2. 犹太人被定罪的事实（2:17-29）
3. 驳倒犹太人的反驳（3:1-8）



三、神對全世界的震怒（3:9-20）

1. 罪的普世性（3:9-18）
2. 律法的作用（3:19-20）



一、神對外邦人的震怒（1:18-32）

1. 神震怒的顯露（1:18）
2. 神震怒的原因（1:19-23）
3. 神震怒的執行（1:24-32）

1:18 阻擋真理

原來，神的憤怒從天上顯明在一切不虔不義的人身上，就是那些行不義**阻擋**真理的人

κατέχω

suppress 压制



一、神對外邦人的震怒（1:18-32）

1. 神震怒的顯露（1:18）
2. 神震怒的原因（1:19-23）
 - A. 神的自我啓示（1:19-20）
 - B. 人拒絕神的啓示（1:21-23）
 - a. 人是故意拒絕神的
 - b. 人是越來越抗拒神
3. 神震怒的執行（1:24-32）




一、神對外邦人的震怒（1:18-32）

1. 神震怒的顯露（1:18）
2. 神震怒的原因（1:19-23）
3. 神震怒的執行（1:24-32）
 - A. 神任憑他們行污穢的事（1:24-25）
 - B. 神任憑他們放縱可恥的情慾（1:26-27）
 - C. 神任憑他們存敗壞的心（1:28-32）



邪惡的世代、世上的小學

- 以弗所書 5:16 要愛惜光陰，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。
- 歌羅西書 2:8 你們要謹慎，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學和虛空的妄言，不照著基督，乃照人間的遺傳和世上的小學，就把你們擄去。



神的真实

何西阿書 6： 3 我們務要認識耶和華，
竭力追求認識他。他出現**確如**晨光，
他**必**臨到我們像甘雨，像滋潤田地的
春雨。



神任憑

- 1:24, 1:26, 1:28
- “交出”、“交給”的意思
- 不是被動的，而是積極的
- 這是神對人現今的可怕的審判



變為

1:23, 1:25, 1:26 變為是交換、替代之意

– 1:23中原文字義為 exchange、替代、以物易物

– 1:25, 1:26同一字，原文字義為 exchange、交換、交易，表示意志上的決定

這說明是人主動的將毫無意義的虛假替代神的真實和榮耀